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

地址：2nd Floor,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10338, Grand Cayman
KY1-1003, Cayman Islands
電話：(0512)5751550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9		-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0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1		二八
	(八) 質押之資產	51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三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2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7~63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64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53~54、65		三二
	(十四) 部門資訊	54~56		三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公鑒：

查核意見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對銷貨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審計風險，目前公司之銷售對象主要為經銷商及連鎖業者，其中經銷商占比 7 成，故本會計師將經銷商銷貨收入是否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報表附註四(十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相關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2. 取得經銷商之銷貨收入明細，抽核訂單及出貨通知單回簽等相關資訊，測試其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3. 針對前述收款回單之匯款對象與訂單對象不一致者，取得銷售對象之營業執照及匯款不一致原因之聲明書。

銷售獎勵金入帳正確性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因應業務需求及市場狀況，故針對不同之銷貨對象或產品提供不同條件之銷售獎勵金。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管理階層係基於不同之合約條件，以提列可能發生之銷售獎勵金。與銷售獎勵金提列之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及十七。由於該事項影響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營業收入淨額，因是將銷售獎勵金是否入帳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銷貨獎勵金提列之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2. 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提列銷售獎勵金所用之合約條件及方法之合理性。
3. 抽核主要產品之銷售合約，檢視相關合約中所提供之獎勵金條件，並對管理階層評估個別產品達到獎勵金條件之可能性進行分析，俾以評估公司應付獎勵金入帳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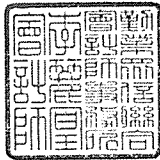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李麗鳳



會計師 蘇郁琇

蘇郁琇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17 日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611,963	35	\$ 334,510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5,363	1	90,086	6
1147	無活路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八）	46,170	3	115,848	7
1150	應收票據	462	-	3,497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九）	141,913	8	136,434	8
1200	其他應收款	2,788	-	3,31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3	-	-	-
130X	存貨（附註十）	217,542	13	188,757	12
1400	生物資產－流動	3,886	-	4,435	-
1429	預付款項（附註十四）	77,356	4	71,042	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四及二九）	13,048	1	51,788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319	-	25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130,923	65	999,968	61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	438,448	25	459,549	28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2,022	-	2,56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2,074	-	2,244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四）	14,679	1	14,374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四）	5,777	1	6,211	-
1985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十三）	137,366	8	151,810	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	-	6,452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00,366	35	643,203	39
1XXX	資 產 總 計	\$ 1,731,289	100	\$ 1,643,17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九）	\$ 285,499	16	\$ 315,120	19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123,118	7	124,592	7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219,070	13	199,126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15,677	1	11,977	1
2310	預收款項	27,754	2	11,564	1
2320	一年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九）	17,501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33	-	6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88,752	40	662,440	4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九）	27,839	2	13,695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36,681	2	50,018	3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十七及二二）	15,199	1	-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七）	37,793	2	40,423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17,512	7	104,136	7
2XXX	負債總計	806,264	47	766,576	4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				
	股本				
3110	普通股	271,656	16	271,656	16
	資本公積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60,109	3	60,109	4
	保留盈餘				
3310	盈餘公積	91,293	5	70,225	4
3350	未分配盈餘	529,589	31	432,493	2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20,882	36	502,718	31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646)	(2)	38,870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921,001	53	873,353	53
36XX	非控制權益	4,024	-	3,242	-
3XXX	權益總計	925,025	53	876,595	53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731,289	100	\$ 1,643,17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晃



經理人：黃國晃



會計主管：張可欣



Sunjuice Holdings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2,711,213	101	\$ 2,434,226	101
4170	銷貨退回	(28,750)	(1)	(23,763)	(1)
4190	銷貨折讓	(3,169)	-	(5,004)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679,294	100	2,405,459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九及二八）				
5110	銷貨成本	(1,893,934)	(71)	(1,730,632)	(72)
5900	營業毛利	785,360	29	674,827	28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82,767)	(7)	(149,953)	(6)
6200	管理費用	(189,945)	(7)	(164,68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581)	(1)	(29,624)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02,293)	(15)	(344,259)	(14)
6900	營業淨利	383,067	14	330,568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15,785	1	5,71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966)	(1)	(6,676)	-
7050	財務成本	(13,105)	-	(9,691)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286)	-	(10,649)	(1)
7900	稅前淨利	367,781	14	319,919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十）	(139,876)	(5)	(111,468)	(4)
8200	本年度淨利	227,905	9	208,451	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41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				
	換差額	(\$ 70,813)	(3)	(\$ 17,244)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57,092	6	\$ 191,207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26,826	9	\$ 210,681	9
8620	非控制權益	1,079	-	(2,230)	-
8600		\$ 227,905	9	\$ 208,451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56,310	6	\$ 193,747	8
8720	非控制權益	782	-	(2,540)	-
8700		\$ 157,092	6	\$ 191,207	8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 8.35		\$ 7.76	
9810	稀 釋	\$ 8.34		\$ 7.7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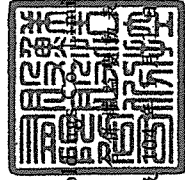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國晃



會計主管：張可欣





Sunjuice Holdings Limited 及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其他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之兌換差額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6,960	\$ 60,109	\$ 45,901	\$ 410,555	\$ 55,804	\$ 819,329	\$ 2,803	\$ 822,132					
B1	103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24,324	(24,324)	-	-	-	-	-	-	-		
B5	盈餘公積	-	-	-	(135,828)	-	(135,828)	-	(135,828)	-	(135,828)	-		
B9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2,470	-	-	(24,696)	-	-	-	-	-	-	-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	-	-	-	-	-	-	-	-	-	-		
M5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附註二四)	-	-	-	(3,895)	-	(3,895)	(12,005)	(15,900)	-	-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210,681	-	210,681	(2,230)	208,451	-	-	-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934)	(16,934)	(310)	(17,244)	-	-	-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10,681	(16,934)	193,747	(2,540)	191,207	-	-	-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14,984	14,984	-	-	-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1,656	60,109	70,225	432,493	38,870	873,353	3,242	876,595	-	-	-		
B1	104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21,068	(21,068)	-	-	-	-	-	-	-		
B5	盈餘公積	-	-	-	(108,662)	-	(108,662)	-	(108,662)	-	(108,662)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D1	105 年度淨利	-	-	-	226,826	-	226,826	1,079	227,905	-	-	-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70,516)	(70,516)	(297)	(70,813)	-	-	-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26,826	(70,516)	156,310	782	157,092	-	-	-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1,656	60,109	91,293	529,589	(31,646)	921,001	4,024	925,025	-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晃



經理人：黃國晃



會計主管：張可欣

Sunjuice Holdings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367,781	\$ 319,91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1,513	76,330
A20200	攤銷費用	1,569	1,683
A20300	呆帳費用	-	1,27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之淨利益	(1,417)	(5,766)
A20900	財務成本	13,105	9,691
A21200	利息收入	(5,419)	(4,25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1,179	1,503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253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3,101	2,592
A29900	補助款收入	(522)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035	(3,497)
A31150	應收帳款	(5,268)	(22,37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11	(102)
A31200	存 貨	(28,317)	(50,783)
A31210	生物資產	549	269
A31230	預付款項	(6,556)	(12,57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1)	395
A32150	應付帳款	(1,474)	(15,58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5,125	6,089
A32210	預收款項	16,190	751
A32210	遞延收入	16,500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2	(55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21,396	308,26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057)	(9,25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9,456)	(92,66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7,883	206,33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30,141)
B00200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140	155,731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33,975)	(86,369)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98,006	-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21,13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2,635)	(92,33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24	35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48)	(4,31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10	217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207)	(1,496)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36,064)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8,74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6,452	86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0,027)	(34,674)
B07300	預付租賃款增加	-	(76,72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233	4,25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7,513</u>	<u>(179,58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92,267	505,365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07,262)	(388,005)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5,125	13,773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43,717	29,343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43,266)	(19,10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8,662)	(135,828)
C05400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	(15,9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8,081)</u>	<u>(10,36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9,862)</u>	<u>(1,169)</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77,453	15,23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34,510</u>	<u>319,280</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11,963</u>	<u>\$ 334,5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晃



經理人：黃國晃



會計主管：張可欣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以下簡稱為本公司) 於 99 年 1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本公司及子公司 (以下簡稱合併公司) 所營業務主要為果汁生產銷售及現調機電子產品批發。

本公司股票自 101 年 9 月 5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3 月 17 日起改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公司股票係於台灣上市買賣，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合併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2／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106年追溯適用。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8 之修正時，將增加彙總基準判斷之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4.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該修正規定，生產性植物應按 IAS 16 處理，原始認列係以成本衡量，後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生產性植物係指預期生產或供給農業產品超過一期之具生命之植物，且除偶發性作為殘料出售外，將其作為農業產品出售之可能性甚低。

5.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6.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4『保險合約』」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

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3.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及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等準則。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八及九。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其中屬於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

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3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650	\$ 262
銀行活期存款	389,942	292,974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u>221,371</u>	<u>41,274</u>
	<u>\$ 611,963</u>	<u>\$ 334,51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80%	0.05%-1.7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基金受益憑證	<u>\$ 15,363</u>	<u>\$ 90,086</u>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46,170</u>	<u>\$ 115,848</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755%-1.95% 及 0.7%-3.25%。

九、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144,499	\$ 139,231
減：備抵呆帳	(2,586)	(2,797)
	<u>\$ 141,913</u>	<u>\$ 136,434</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 天至 18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90 天	\$ 142,359	\$ 136,289
91~180 天	40	789
181~365 天	218	650
365 天以上	<u>1,882</u>	<u>1,503</u>
合 計	<u>\$ 144,499</u>	<u>\$ 139,231</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90 天	\$ -	\$ -
91~180 天	-	-
181~365 天	-	-
365 天以上	<u>180</u>	<u>183</u>
合 計	<u>\$ 180</u>	<u>\$ 18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 減	組 損	評 損	估 失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60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276
外幣換算差額			(	39)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97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外幣換算差額			(	21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2,586</u>

十、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03,898	\$ 81,791
在 製 品	5,673	6,015
原 物 料	<u>107,971</u>	<u>100,951</u>
	<u>\$ 217,542</u>	<u>\$ 188,757</u>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5,711 仟元及 6,179 仟元。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893,934 仟元及 1,730,632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0 仟元及 3,253 仟元。

十一、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POWER KEEN LIMITED	投 資	100%	100%	(1)
POWER KEEN LIMITED	SUNJUICE (HONG KONG) LIMITED	投 資	100%	100%	(2)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果汁、蔬菜汁、蛋白飲料、固體飲料及其他飲料等生產和銷售	37.36%	37.36%	(3)
SUNJUICE (HONG KONG) LIMITED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果汁、蔬菜汁、蛋白飲料、固體飲料及其他飲料等生產和銷售	62.64%	62.64%	(3)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鮮活果汁工業(天津)有限公司	飲料加工	100%	100%	(4)
	鮮活食品(昆山)有限公司	銷售濃縮果汁、果粒、果粉、飲料濃漿及相關配套果汁機設備、飲料用設備等	100%	100%	(5)
	廣東鮮活果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水果製品領域的技術開發和技術服務。飲料、水果製品、功能性水果提取物、水果酵素產品的生產與銷售。	100%	100%	(6)
	SEN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資	100%	100%	(7)
SEN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上海光裕堂飲料有限公司	飲料、預包裝食品、現調機、咖啡機、茶一體機、電子產品的批發、進出口、佣金代理，現調機、咖啡機、茶一體機的租賃	100%	100%	(8)
鮮活食品(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姜杭生態農業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農副產品種植、養殖及銷售	51%	51%	(9)(10)

(1) POWER KEEN LIMITED (以下簡稱 POWER KEEN) 登記設立於薩摩亞群島，98 年 12 月 16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依據母公司經營政策進行轉投資。

(2) SUNJUICE (HONG KONG) LIMITED (以下簡稱 SUNJUICE HK) 登記設立於香港，98 年 5 月 11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依據母公司經營政策進行轉投資。

(3)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昆山鮮活公司)，係經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人民政府核准，於 98 年 6 月 26 日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港澳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成立。並於同年取得營業執照，營業期限為 50 年(98 年 9 月 22 日至 148 年 9 月 21 日)。

昆山鮮活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果汁、蔬菜汁、蛋白飲料、固體飲料及其他飲料等生產和銷售業務。

(4) 鮮活果汁工業(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津鮮活公司)，係經天津市濱海新區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於 103 年 5 月 6 日成立，並於同年取得營業執照，營業期限為 20 年(103 年 5 月 6 日至 123 年 5 月 5 日)。

天津鮮活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果汁飲料加工生產。

- (5) 鮮活食品（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鮮活食品公司），係經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人民政府核准，於 87 年 2 月 10 日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批准證書」，並於同年取得營業執照，營業期限為 50 年（87 年 2 月 10 日至 137 年 2 月 9 日）。

鮮活食品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銷售濃縮果汁、果粒、果粉、飲料濃漿及相關配套果汁機設備、飲料用設備等業務。

- (6) 廣東鮮活果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東鮮活公司），係經肇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於 103 年 10 月 22 日成立並取得營業執照，且無營業期限限制。

廣東鮮活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果汁、蔬菜汁、蛋白飲料、固體飲料及其他飲料等生產和銷售業務。

- (7) SENSE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簡稱 SENSE）登記設立於薩摩亞群島，103 年 10 月 21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依據母公司經營政策進行轉投資。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於 104 年 5 月份匯出 51 萬美金注資 SENSE，並擁有其 51% 股權。自 104 年 12 月份起調整由昆山鮮活公司持股，並同時取得非控制權益之 49% 股權。

- (8) 上海光裕堂飲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光裕堂），係經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於 103 年 12 月 8 日成立並取得營業執照，營業期限為 30 年（103 年 12 月 8 日至 133 年 12 月 7 日）。

上海光裕堂主要營業項目為飲料、預包裝食品、現調機、咖啡機、茶一體機、電子產品的批發進出口、佣金代理（除拍賣外）；現調機、咖啡機、茶一體機的租賃；電腦軟硬體之開發。

- (9) 昆山姜杭生態農業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昆山姜杭公司），係經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人民政府核准，於 99 年 12 月 14 日成立，並於同年取得營業執照，營業期限為 30 年（99 年 12 月 14 日至 129 年 12 月 13 日）。

昆山姜杭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農副產品種植、養殖及銷售等業務。

(10) 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差異。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214,338	\$116,661	\$11,363	\$-	\$111,016	\$23,064	\$476,442
合併子公司影響數	-	-	14	-	12,460	-	12,474
增添	3,032	40,714	3,652	4,047	39,629	11,262	102,336
處分	-	(66)	(1,045)	-	(14,868)	-	(15,979)
重分類	18,392	8,944	-	7,621	56,613	(27,661)	63,909
淨兌換差額	(4,242)	(2,591)	(236)	(86)	(2,664)	(318)	(10,13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231,520</u>	<u>\$163,662</u>	<u>\$13,748</u>	<u>\$11,582</u>	<u>\$202,186</u>	<u>\$6,347</u>	<u>\$629,045</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45,749	\$25,727	\$6,791	\$-	\$30,902	\$-	\$109,169
合併子公司影響數	-	-	-	-	660	-	660
折舊費用	19,679	15,305	2,212	5,432	33,702	-	76,330
處分	-	(41)	(905)	-	(13,180)	-	(14,126)
淨兌換差額	(1,017)	(603)	(139)	(40)	(738)	-	(2,53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64,411</u>	<u>\$40,388</u>	<u>\$7,959</u>	<u>\$5,392</u>	<u>\$51,346</u>	<u>\$-</u>	<u>\$169,496</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167,109</u>	<u>\$123,274</u>	<u>\$5,789</u>	<u>\$6,190</u>	<u>\$150,840</u>	<u>\$6,347</u>	<u>\$459,549</u>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231,520	\$163,662	\$13,748	\$11,582	\$202,186	\$6,347	\$629,045
增添	18,306	3,607	890	534	65,284	19,785	108,406
處分	-	(1,874)	(2,126)	-	(9,371)	-	(13,371)
重分類	1,540	4,372	391	-	17,497	(4,078)	19,722
淨兌換差額	(18,488)	(12,685)	(1,002)	(903)	(18,891)	(1,246)	(53,21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232,878</u>	<u>\$157,082</u>	<u>\$11,901</u>	<u>\$11,213</u>	<u>\$256,705</u>	<u>\$20,808</u>	<u>\$690,587</u>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64,411	\$40,388	\$7,959	\$5,392	\$51,346	\$-	\$169,496
折舊費用	24,570	17,351	2,254	5,882	61,456	-	111,513
處分	-	(1,126)	(1,913)	-	(8,329)	-	(11,368)
淨兌換差額	(6,024)	(3,815)	(616)	(683)	(6,364)	-	(17,50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82,957</u>	<u>\$52,798</u>	<u>\$7,684</u>	<u>\$10,591</u>	<u>\$98,109</u>	<u>\$-</u>	<u>\$252,139</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149,921</u>	<u>\$104,284</u>	<u>\$4,217</u>	<u>\$622</u>	<u>\$158,596</u>	<u>\$20,808</u>	<u>\$438,448</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年
機電動力設備	5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4至10年
租賃改良	2年
其他設備	1至10年

十三、預付租賃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 動	\$ 2,956	\$ 3,198
非 流 動	137,366	151,810
	<u>\$ 140,322</u>	<u>\$ 155,008</u>

預付租賃款係為昆山鮮活公司、天津鮮活公司及廣東鮮活公司之土地使用權。

十四、其他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租賃款—流動	\$ 2,956	\$ 3,198
預付貨款	33,991	29,341
預付費用	18,684	28,581
留抵稅額	<u>21,725</u>	<u>9,922</u>
小 計	<u>77,356</u>	<u>71,042</u>
其他金融資產	13,048	51,788
其他流動資產	<u>319</u>	<u>258</u>
	<u>\$ 90,723</u>	<u>\$ 123,088</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14,679	\$ 14,374
存出保證金	5,777	6,2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u>-</u>	<u>6,452</u>
	<u>\$ 20,456</u>	<u>\$ 27,037</u>

(一) 預付貨款主要係購買凍果等原料所產生之預付購料款。

(二) 其他金融資產係合併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抵質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	\$ -	\$ 98,475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285,499</u>	<u>216,645</u>
	<u>\$ 285,499</u>	<u>\$ 315,12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4.35%-4.487%及 2.1114%-2.6432%。

(二) 長期借款

	借 款 內 容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	到 期 日：108 年 8 月 30 日 還款辦法：自首次動用日 105 年 8 月 30 日起，滿 15 個月之日為第一期，依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8 期攤還。	\$13,020	\$ -
	小 計	<u>13,020</u>	<u>-</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到 期 日：107 年 12 月 25 日 還款辦法：自首次動用日 104 年 12 月 25 日起，滿 15 個月之日為第一期，依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8 期攤還。	6,660	7,826
	到 期 日：107 年 12 月 25 日 還款辦法：自首次動用日 104 年 12 月 25 日起，滿 15 個月之日為第一期，依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8 期攤還。	5,425	5,869
	到 期 日：107 年 12 月 25 日 還款辦法：自首次動用日 104 年 12 月 25 日起，滿 15 個月之日為第一期，依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8 期攤還。	5,425	-
	到 期 日：107 年 12 月 25 日 還款辦法：自首次動用日 104 年 12 月 25 日起，滿 15 個月之日為第一期，依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8 期攤還。	4,883	-
	到 期 日：107 年 12 月 25 日 還款辦法：自首次動用日 104 年 12 月 25 日起，滿 15 個月之日為第一期，依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8 期攤還。	9,927	-
	小 計	<u>32,320</u>	<u>13,695</u>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17,501</u>)	-
	長期借款	<u>\$27,839</u>	<u>\$13,695</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4.9875%~5.1063%及 5.1063%。

十六、應付帳款

本公司採購進貨之平均賒帳期間多為月結 3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5,772	\$ 46,111
應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7,180	5,320
應付勞務費	3,535	10,737
應付租金	1,224	1,754
應付稅費	3,604	2,196
應付保險費	39,126	36,307
應付運費	7,138	7,251
應付銷售獎勵金	69,732	46,527
應付設備款	1,987	16,216
應付增值稅	13,421	14,867
其他（職工福利、排汙費及 雜項購置等）	<u>16,351</u>	<u>11,840</u>
	<u>\$219,070</u>	<u>\$199,126</u>
<u>非流動</u>		
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二二）	\$ 15,199	\$ -
存入保證金	<u>37,793</u>	<u>40,423</u>
	<u>\$ 52,992</u>	<u>\$ 40,423</u>

應付銷售獎勵金係依歷史經驗、合約條件及其他已知原因所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銷售獎勵金，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十八、權益

（一）股本

普通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u>	<u>\$ 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7,166</u>	<u>27,166</u>
已發行股本	<u>\$ 271,656</u>	<u>\$ 271,656</u>

本公司於 99 年 1 月 12 日發行股本新台幣 150,000 仟元，依鮮活食品公司及昆山鮮活公司 99 年 3 月底之淨值為基礎，透過與 POWER KEEN 股東換股取得 POWER KEEN 100% 股權，以及其直接及間接持有之鮮活食品公司及昆山鮮活公司 100% 之股權。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為 300,000 仟元，實收股本為 271,656 仟元，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分為 27,166 仟股，均為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股票發行溢價者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餘額，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經股東常會以普通決議分派之。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應依開曼公司法及適用之掛牌規則之規定，在考量財務、業務及經營因素後，以不低於當期淨利 20%，作為股東股息或紅利進行分配。股東股利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兩種方式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占股利總額不低於 30%。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7 日及 104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盈餘公積	\$ 21,068	\$ 24,324	\$ -	\$ -
現金股利	108,662	135,828	4	5.5
股票股利	-	24,696	-	1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盈餘公積	\$ 22,683	\$ -
特別盈餘公積	31,646	-
現金股利	114,096	4.2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5 月 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5,419	\$ 4,257
政府補助收入	9,465	527
其 他	901	934
	<u>\$ 15,785</u>	<u>\$ 5,71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1,179)	(\$ 1,503)
淨外幣兌換損益	(7,406)	(9,597)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損益	1,417	5,766
其 他	(10,798)	(1,342)
	<u>(\$ 17,966)</u>	<u>(\$ 6,676)</u>

天津鮮活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因違反大陸食品安全法，而裁定罰款人民幣 1,904 仟元（約新台幣 9,228 仟元），已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其他項下。

(三)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13,105)</u>	<u>(\$ 9,691)</u>

(四)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1,513	\$ 76,330
無形資產	<u>1,569</u>	<u>1,683</u>
合 計	<u>\$ 113,082</u>	<u>\$ 78,01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7,774	\$ 42,879
營業費用	<u>63,739</u>	<u>33,451</u>
	<u>\$ 111,513</u>	<u>\$ 76,33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	\$ -
管理費用	<u>1,555</u>	<u>1,683</u>
	<u>\$ 1,569</u>	<u>\$ 1,683</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員工福利	<u>\$ 299,283</u>	<u>\$ 254,21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7,549	\$ 103,522
營業費用	<u>191,734</u>	<u>150,695</u>
	<u>\$ 299,283</u>	<u>\$ 254,217</u>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15%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及 10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2%	1.5%
董監事酬勞	1%	1%

金 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 4,787	\$ 3,192
董監事酬勞	2,393	2,12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員工紅利	\$ 3,534
董監事酬勞	2,356

104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2,283	\$ 92,672
虧損扣抵	-	(2,488)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463</u>	<u>1,881</u>
	108,746	92,065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31,130</u>	<u>19,40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9,876</u>	<u>\$ 111,468</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	<u>\$ 367,781</u>	<u>\$ 319,91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18,164	\$ 98,78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5,881)	(8,03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	791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31,130	18,04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6,463</u>	<u>1,88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9,876</u>	<u>\$ 111,468</u>

-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除本公司、POWER KEEN、SUNJUICE HK、SENSE 及昆山姜杭免納所得稅外，其餘各公司業已依各國當地政府規定期限，按適用之法定稅率 25% 完成所得稅申報。
- (三) POWER KEEN 及 SUNJUICE HK 業已按大陸盈餘匯出之法定稅率 10% 估列大陸子公司之盈餘匯出稅。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本期繳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545	\$ -	(\$ 117)	\$ -	\$ 1,428
呆帳損失	699	-	(53)	-	646
	<u>\$ 2,244</u>	<u>\$ -</u>	<u>(\$ 170)</u>	<u>\$ -</u>	<u>\$ 2,07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u>\$ 50,018</u>	<u>\$ 31,130</u>	<u>(\$ 3,311)</u>	<u>(\$ 41,156)</u>	<u>\$ 36,681</u>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本期繳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751	\$ 813	(\$ 19)	\$ -	\$ 1,545
呆帳損失	390	318	(9)	-	699
	1,141	1,131	(28)	-	2,244
虧損扣抵	<u>2,521</u>	<u>(2,488)</u>	<u>(33)</u>	<u>-</u>	<u>-</u>
	<u>\$ 3,662</u>	<u>(\$ 1,357)</u>	<u>(\$ 61)</u>	<u>\$ -</u>	<u>\$ 2,24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u>\$ 32,697</u>	<u>\$ 18,046</u>	<u>(\$ 725)</u>	<u>\$ -</u>	<u>\$ 50,018</u>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8.35</u>	<u>\$ 7.76</u>
稀釋每股盈餘	<u>\$ 8.34</u>	<u>\$ 7.7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26,826</u>	<u>\$ 210,68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26,826</u>	<u>\$ 210,68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7,166	27,16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43	2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7,209	27,190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政府補助

- (一)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 月取得天津開發區設廠之政府補助 16,500 仟元，政府補助款係為天津政府鼓勵企業於天津開發區設廠，於企業取得土地使用權後發放補助款，係屬與資產有關之政府捐助，故帳列遞延收入，並依據土地使用權使用年限內，於 105 年度認列收益 522 仟元。
- (二)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3 月取得天津開發區投資之政府補助 1,599 仟元，政府補助款係為天津政府鼓勵企業於天津開發區投資，於投資協議書訂定，向政府租賃工業用地，得取得之補貼款，因已合理確定符合政府捐助之相關條件且已收到捐助，故於 105 年之租賃期間認列於損益。
- (三)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9 月共取得昆山科技局補助 4,362 仟元，政府補助款係為昆山政府鼓勵企業於進行生態農業之專項補助，及為昆山地區引進高端人才之專項補助，因已合理確定符合政府捐助之相關條件且已收到捐助，故於 105 年之租賃認列於損益。

(四) 合併公司於 105 年第 4 季取得昆山張浦政府及經濟委員會補助 2,982 仟元，政府補助款係為昆山政府鼓勵企業於進行特定項目開發及節能技術改造之專項補助，因已合理確定符合政府捐助之相關條件且已收到捐助，故於 105 年之租賃認列損益。

二三、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 要 營 運 活 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
SENSE	投 資	104年5月11日	51
上海光裕堂	飲料、預包裝食品、現 調機、咖啡機批發等	104年5月11日	100

合併公司於 104 年出資美金 51 仟元取得 SENSE 51% 股權並進而取得上海光裕堂之控制力，上海光裕堂係為繼續擴充合併公司果汁銷售。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u>SENSE 及上海光裕堂</u>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634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81
預付款項	916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1,814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8,878)
預收款項	(<u>272</u>)
	<u>\$ 30,395</u>

(三)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SENSE 及上海光裕堂
現金支付之對價	\$ 15,504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餘額	(36,634) (\$ 21,130)

(四)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SENSE 及上海光裕堂
營業收入	\$ 74,159
本期淨損	(\$ 6,061)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4年度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分別為 2,412,006 仟元及 208,414 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於編製假設合併公司自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即收購上海光裕堂公司之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時，管理階層業已將下列因素納入考量：

1. 按企業合併原始會計處理時之廠房及不動產公允價值作為折舊計算基礎，而非依收購前財務報表認列之帳面金額計算折舊；
及
2. 依據企業合併後合併公司之資金狀況、信用評等、負債對權益比率估算借款成本。

二四、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7 日移轉對 SENSE 子公司 51%之股權予昆山鮮活公司，昆山鮮活公司同時取得非控制權益 49%之股權，致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由 51%上升為 1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SENSE
收取（給付）之現金對價	(\$ 15,90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轉出	
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2,005
權益交易差額	(\$ 3,895)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未分配盈餘	\$ 3,895

二五、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 (一)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度取得公允價值合計 108,406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應付設備款共計減少 14,229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122,635 仟元（參閱附註十二）。
- (二) 合併公司於 104 年度取得公允價值合計 102,336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應付設備款共計增加 9,999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92,337 仟元（參閱附註十二）。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級：

1. 第 1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		
融資產	\$ 15,363	\$ 90,086

2. 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 3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持有供交易	\$ 15,363	\$ 90,086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816,344	645,39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610,075	601,10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外幣計價之存款及借款，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人民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人民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後淨利

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人民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後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損 益	\$ 562 (\$ 1,840) (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存款及借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5,363	\$ 90,08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9,218	167,63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330,839	328,81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 個百分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2,716 仟元及

1,612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與變動利率存款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因為變動利率債務工具增加。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融資額度之說明。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317,819	\$230,340
— 未動用金額	<u>173,815</u>	<u>76,215</u>
	<u>\$491,634</u>	<u>\$306,555</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3,020	\$ 98,475
— 未動用金額	<u>37,767</u>	<u>-</u>
	<u>\$ 50,787</u>	<u>\$ 98,475</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關聯企業	<u>\$ 101,885</u>	<u>\$ 64,799</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為客製化產品，其進貨價格係屬議定，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當。

（二）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u>\$ 663</u>	<u>\$ 4,682</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4,416</u>	<u>\$ 12,61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其各科目及帳面價值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770	\$ 40,703
擔保帳戶（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278</u>	<u>11,085</u>
	<u>\$ 13,048</u>	<u>\$ 51,788</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USD 38 仟元（約新台幣 1,238 仟元）及 0 仟元。

(二)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42,510</u>	<u>\$ 9,913</u>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755	6.9370	(美元：人民幣)		\$	56,208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3,995	6.4936	(美元：人民幣)		\$	131,101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9,600	6.4936	(美元：人民幣)		\$	315,12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外 幣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元	6.6401 (美元：人民幣)	<u>(\$ 7,406)</u>	6.227 (美元：人民幣)	<u>(\$ 9,597)</u>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果汁生產銷售部門 一直接銷售

現調機銷售部門 一直接銷售

現調機銷售部門係以收取押金方式提供銷售對象現調機，以銷售供現調機使用之原汁為主。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5 年度

	果汁生產銷售	現調機銷售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566,018	\$ 113,276	\$ 2,679,294
部門間收入	75,525	-	75,525
內部沖銷	(75,525)	-	(75,525)
合併收入	<u>\$ 2,566,018</u>	<u>\$ 113,276</u>	<u>\$ 2,679,294</u>
部門損益	<u>\$ 417,715</u>	<u>(\$ 34,648)</u>	\$ 383,067
利息收入			5,419
政府補助收入			9,4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益			(1,179)
淨外幣兌換(損)益			(7,406)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利 益			1,417
其他			(9,897)
銀行借款利息			(13,105)
稅前淨利			<u>\$ 367,781</u>

104 年度

	果汁生產銷售	現調機銷售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324,753	\$ 80,706	\$ 2,405,459
部門間收入	58,169	-	58,169
內部沖銷	(58,169)	-	(58,169)
合併收入	<u>\$ 2,324,753</u>	<u>\$ 80,706</u>	<u>\$ 2,405,459</u>
部門損益	<u>\$ 337,671</u>	<u>(\$ 7,103)</u>	\$ 330,568
利息收入			4,257
政府補助收入			5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 益			(1,503)
淨外幣兌換(損) 益			(9,597)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利 益			5,766
其他			(408)
銀行借款利息			(9,691)
稅前淨利			<u>\$ 319,919</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利息收入、政府補助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 益、淨外幣兌換(損) 益、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利益、其他及銀行借款利息。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部 門 資 產</u>		
果汁生產銷售	\$ 1,536,502	\$ 1,416,224
現調機銷售	<u>179,665</u>	<u>172,915</u>
部門資產總額	1,716,167	1,589,13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3,048	51,788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074</u>	<u>2,244</u>
合併資產總額	<u>\$ 1,731,289</u>	<u>\$ 1,643,171</u>

除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使用之資產係按個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一個地區營運－中國。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5 及 104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金額	支利金額	利率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貸與總額
1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鮮活果汁工業(天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3,082 (RMB 5,000)	\$ 23,082 (RMB 5,000)	\$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購置設備及支付租金	\$ -	無	-	\$ 921,001 (註1)	\$ 921,001 (註1)
1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上海先裕堂飲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0,000	80,000	55,396 (RMB 12,000)	55,396 (RMB 12,000)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資金	-	無	-	921,001 (註1)	921,001 (註1)
2	POWER KEEN LIMITED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76,978 (RMB 60,000)	276,978 (RMB 60,000)	-	-	1.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資金	-	無	-	921,001 (註1)	921,001 (註1)
3	鮮活食品(昆山)有限公司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4,652 (RMB 40,000)	138,489 (RMB 30,000)	129,256 (RMB 28,000)	129,256 (RMB 28,000)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資金	-	無	-	921,001 (註1)	921,001 (註1)
4	鮮活果汁工業(天津)有限公司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6,163 (RMB 10,000)	46,163 (RMB 10,000)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資金	-	無	-	921,001 (註1)	921,001 (註1)
5	廣東鮮活果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6,163 (RMB 10,000)	46,163 (RMB 10,000)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資金	-	無	-	736,801 (註2)	736,801 (註2)

註 1：Power Keen Limited、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及鮮活果汁工業(天津)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及受同一母公司百分之百持股控制之二子公司間，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母公司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財務報表淨值 921,001 仟元×100%=921,001 仟元為限。

註 2：廣東鮮活果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及受同一母公司百分之百持股控制之二子公司間，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母公司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財務報表淨值 921,001 仟元×80%=736,801 仟元為限。

註 3：上述交易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附表二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對 象	業 證 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 背書 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高 限 (註 3)	屬母子公司 對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母子公司 對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保 證	註
0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POWER KEEN LIMITED	2	2	\$ 460,501	\$ 161,250 (USD 5,000)	\$ 161,250 (USD 5,000)	\$ 161,250 (USD 5,000)	-	\$ -	17.51%	\$ 460,501	Y	N	N	
0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POWER KEEN LIMITED	2	2	460,501	64,500 (USD 2,000)	64,500 (USD 2,000)	64,500 (USD 2,000)	-	-	7.00%	460,501	Y	N	N	
0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3	3	460,501	32,250 (USD 1,000)	32,250 (USD 1,000)	32,250 (USD 1,000)	-	-	3.50%	460,501	Y	N	Y	
0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3	3	460,501	184,652 (RMB 40,000)	184,652 (RMB 40,000)	184,652 (RMB 40,000)	72,955 (RMB 15,804)	-	20.05%	460,501	Y	N	Y	
1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4	4	460,501	64,500 (USD 2,000)	64,500 (USD 2,000)	-	-	-	7.00%	460,501	N	Y	N	
1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上海光裕堂飲料有限公司	3	3	460,501	83,093 (RMB 18,000)	83,093 (RMB 18,000)	83,093 (RMB 18,000)	45,332 (RMB 9,820)	-	9.02%	460,501	N	N	Y	註 4
2	鮮活果汁工業(天津)有限公司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4	4	460,501	92,326 (RMB 20,000)	92,326 (RMB 20,000)	92,326 (RMB 20,000)	23,082 (RMB 5,000)	-	10.02%	460,501	N	N	Y	註 4
3	廣東鮮活果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4	4	460,501	92,326 (RMB 20,000)	92,326 (RMB 20,000)	92,326 (RMB 20,000)	23,082 (RMB 5,000)	-	10.02%	460,501	N	N	Y	註 4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及廣東鮮活果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及受一母公司百分之百持股控制之二子公司間，背書保證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母公司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財務淨值 921,001 仟元×50%=460,501 仟元。

註 4：係為鮮活果汁工業(天津)有限公司與廣東鮮活果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使用一額度 RMB 20,000 仟元。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	價	
鮮活食品(昆山)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華潤元大開放式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5,363	-	\$ 15,363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銷）貨之總進率 %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昆山鮮活公司	天津鮮活公司	母子公司	銷	\$ 197,027	10%	月結 30 天	依本集團移轉定價政策制度	—	—	\$ 9,615	註
昆山鮮活公司	上海光裕堂公司	母子公司	銷	75,663	4%	月結 90 天	依本集團移轉定價政策制度	—	—	13,188	註
大東羊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昆山鮮活公司	關聯企業	銷	101,885	5%	貨到收款	—	—	—	663	註

註：已於合併報表內沖銷。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 之 列 應 收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期應收			應 收 關 係 人 後 額	提 呆 帳 金 額	抵 備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鮮活食品公司 昆山鮮活公司	昆山鮮活公司 上海光裕堂公司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 129,256 89,693	(註) (註)	\$ -	-	-	\$ -	-	-

註：主要係其他應收款，故不適用週轉率計算。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1	鮮活食品公司	昆山鮮活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 129,256	註四	7%		
1	鮮活食品公司	Sunjuice Holdings	2	其他應收款	10,755	註四	1%		
1	鮮活食品公司	POWER KEEN	3	其他應收款	10,207	註四	1%		
2	昆山鮮活公司	天津鮮活公司	3	銷貨收入	197,027	註四	7%		
2	昆山鮮活公司	上海光裕堂公司	3	銷貨收入	75,663	註四	3%		
2	昆山鮮活公司	上海光裕堂公司	3	應收帳款	13,188	註四	1%		
2	昆山鮮活公司	上海光裕堂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9,693	註四	5%		
2	昆山鮮活公司	廣東鮮活公司	3	銷貨收入	19,271	註四	1%		
2	昆山鮮活公司	Sunjuice Holdings	2	其他應收款	11,603	註四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環，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視實際營運需求議定。

註五：上述交易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持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POWER KEEN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投資	\$ 225,318 USD 7,035	\$ 225,318 USD 7,035	100	\$ 903,086	\$ 249,430	\$ 249,430	(註 1)
POWER KEEN LIMITED	SUNJUICE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投資	183,361 USD 5,725	183,361 USD 5,725	100	570,314	152,744	152,744	(註 1)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SEN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投資	32,028 USD 1,000	32,028 USD 1,000	100	(11,546)	(35,943)	(35,943)	(註 1)

註 1：母子公司交易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註 3：折合新台幣以 10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4.617 換算；美金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32.028 換算。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損)益	期末 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末 已實現投資收益	備 註
鮮活食品(昆山)有限公司	銷售濃縮果汁、果粒、果粉、飲料濃縮及相關配套果汁機設備、飲料用設備等	RMB 15,273	透過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 -	\$ 3,063 RMB 631	100.00	\$ 3,063 RMB 631	\$ 177,318 RMB 38,406	-	註 1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果汁、蔬菜汁、蛋白飲料、罐頭飲料及其他飲料等生產和銷售	USD 9,100	透過 SUNJUICE (HONG KONG) LIMITED 及 POWER KEEN LIMITED 再投資大陸	-	-	-	276,768 RMB 57,024	100.00	276,768 RMB 57,024	943,695 RMB 204,396	-	註 1
昆山華杭生態農業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農副產品種植、養殖及銷售業務	RMB 500	透過鮮活食品(昆山)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2,206 RMB 454	51.00	1,125 RMB 232	4,189 RMB 907	-	註 2
鮮活果汁工業(天津)有限公司	飲料加工	RMB 21,500	透過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54,387 RMB 11,206	100.00	54,387 RMB 11,206	176,868 RMB 38,308	-	註 1
廣東鮮活果汁生物科技公司	水果製品領域的技術開發和技術服務。飲料、水果製品、功能性水果提取物、水果酵素產品的生產與銷售。	RMB 20,550	透過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66,167 RMB 13,633	100.00	66,167 RMB 13,633	164,788 RMB 35,692	-	註 1
上海光裕堂飲料有限公司	飲料、預包裝食品、現調機、咖啡機、茶一體機、電子產品的批發、進出口、銷售、理、現調機、咖啡機、茶一體機的租賃。	USD 1,000	透過 SEN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再投資大陸	-	-	-	(35,944) (RMB 7,406)	100.00	(35,944) (RMB 7,406)	(11,554) (RMB 2,503)	-	註 1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不適用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不適用

註 1：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未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